

江苏科技大学本科生校外工程实践教学基地协议书

学生在校外的科研、生产单位进行工程实践（含卓越班学生实习和毕业设计），是产、学、研合作的一种良好方式，为学生直接面向社会、接触社会、适应社会提供了机会，它既有利于学生了解企业发展新技术需求，提高我校学生理论联系实际的水平，也有利于企业为企业发展吸引人才、培养人才的需要，实习期间在单位从事技术相关工作，促进企业与实习学生互相了解，最终可根据双方意愿达成就业协议。为加强管理，保证学生在校外工程实践的质量和效果，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：

甲方：_____ 江苏科技大学

乙方（学生校外实习企业）：_____ 沪东重机有限公司

一、甲方的责任与义务

- 1、负责制定工程实践（含学生实习和毕业设计）企业培训大纲，安排实践教学指导老师，提前两个月提出工程实践计划，并于工程实践前一个月提供实习学生名单；
- 2、负责学生的政治思想教育和安全教育，要求学生遵守乙方的保密制度、安全制度和其它相关规章制度；
- 3、派遣校内指导教师负责在工程实践活动的进展情况，协助校外指导教师指导工程实践。
- 4、督促检查参加学生认真遵守乙方的有关规章制度。督促校内指导教师定期与学生联系，检查学生工程实践有关情况（如实践进度、遵守规章制度、安全等）并与校外指导教师一起解决工程实践中存在的问题；
- 5、对乙方反馈的有关学生的问题及时协调解决；
- 6、优先为乙方提供有关专业信息、技术咨询，并开展技术协作；
- 7、为乙方在职人员的继续教育提供帮助和方便；
- 8、根据乙方需要，优先并择优推荐毕业生；
- 9、对乙方符合“双师型”教师要求的技术人员、管理人员，优先聘请作为兼职教师，参与教学活动；
- 10、优先向乙方转让甲方取得的科研成果。

二、乙方的责任与义务

- 1、为甲方相关专业学生实习提供工程实践条件，并为学生完成工程实践所必须的仪器、设备及相关试验（实验）提供方便；

2、对到乙方工程实践的学生进行必要的安全及行业纪律教育，对违反有关规章制度的学生有权终止其工程实践活动；

3、安排思想政治素质好、实践经验丰富、有一定业务水平的工程师担任企业指导教师，指导学生完成企业实习及参与考核评议工作；

4、定期与甲方指导老师沟通，通报学生的工作表现及实践进展情况，以保证学生的实习质量；

5、负责学生在工程实践场所的管理工作，保证学生在实践场所的人身安全，并购买学生实习期间意外伤害险。

6、为学生的生活提供方便，提供就餐和住宿条件，并给予学生适当的生活补贴，具体待遇由乙方与学生协商决定。

三、其它

1、成立工程实践教学工作小组，由企业与学校各推荐一名教师担任正副组长，对企业实习环节进行过程管理和质量保障；

2、工程实践对象为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“卓越计划”班的同学，每届安排学生2-3人，具体实践要求与内容参照“《企业工程实践》教学计划表”和“毕业设计任务书”；

3、实践教学基地合作的基础上，不断探索新的校企合作形式，在条件成熟时形成产、学、研战略联盟，实现教学、生产、科研全面合作；

4、本协议自签定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为3年；

5、本协议一式四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两份；

6、未尽事宜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新问题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

甲方代表签字：

单位公章：

乙方代表签字：

单位公章：



2016年7月30日